

上海市松江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5 年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 1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128.66 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运行服务

一、项目概述

严格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组织本区政府集中采购项目，依法接受采购人的委托，规范采购行为、节约财政资金、提高工作效率、完成采购任务。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依据《松江区集中采购专家劳务费管理办法》，凡依法从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专家或者经区采管办依法核准的专家，参加本单位政府采购评审、咨询、论证、协助答复质疑等工作的，专家劳务费管理适用本办法。依据《专业人员借用协议书》，由两名专业人员负责医疗设备的采购咨询及相关的采购辅助工作。依据《上海政采系统松江区服务合同》，由一名驻场软件工程师负责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维护，开评标现场技术支持等相关工作。

2. 工作职能：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根据本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的规定，负责区级政府集中采购的组织实施；依法参与重大政府采购项目的验收；依法处理供应商质疑。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政府采购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1) 政府采购项目专家费：中心全年预算组织实施 150 个集中采购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程邀请专家对政府采购项

目进行咨询论证、评标、复核等工作，按标准支付的专家劳务费。2) 专业人员服务费：专业人员主要负责医疗设备的采购咨询及相关的采购辅助工作。按照协议约定为一次性付款，于 2025.5 经甲方对两名专业人员考核合格后支付服务费。3) 驻场软件工程师服务费：驻场软件工程师主要负责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维护，开评标现场技术支持等相关工作。按合同约定分期按季支付，需经甲方对乙方按季度考核合格后支付服务费。

五、实施周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中心全年预估组织实施 150 个集中采购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程按标准支付的专家劳务费。计划第一季度 25%，第二季度 25%，第三季度 25%，第四季度 25%。专业人员服务费按照协议约定为一次性付款，计划于第二季度完成。驻场软件工程师服务费按合同约定分期按季支付，计划第一季度 25%，第二季度 25%，第三季度 25%，第四季度 25%。

七、绩效目标

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运行服务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政府采购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 286, 600. 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 286, 600. 00
	其中：财政资金	1, 286, 600. 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286, 60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中心全年预估组织实施 150 个集中采购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程，邀请专家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咨询论证、评标、询价、复核等工作，按标准支付的劳务费。严格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组织本区政府集中采购项目，依法接受采购人的委托，规范采购行为、节约财政资金、提高工作效率、完成采购任务。		中心全年预估组织实施 150 个集中采购项目，根据项目实施进程，邀请专家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咨询论证、评标、询价、复核等工作，按标准支付的劳务费。严格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组织本区政府集中采购项目，依法接受采购人的委托，规范采购行为、节约财政资金、提高工作效率、完成采购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项目专家费（4 小时以内）	=700.00(元/人)
			政府采购项目专家费（4-8 小时）	=1000.00(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项目完成数量	≥150.00(个)
			政府采购云平台维护数量	=1.00(个)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采购公告发布及时性	及时
			平台故障响应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评审专家满意度	≥90.00 (%)
			采购单位满意度	≥90.00 (%)